

证券代码：301321

证券简称：翰博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4-064

翰博高新材料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翰博高新	股票代码	30132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潘大圣	-	
电话	0551-64369688	-	
办公地址	合肥市新站区大禹路 699 号	-	
电子信箱	hibrzq@hibr.com.cn	-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030,413,393.15	1,031,247,501.13	-0.0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65,970,127.81	78,959,481.81	-183.5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68,501,705.90	-17,645,232.82	-288.22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171,624,812.35	60,138,869.11	-385.38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3621	0.4235	-185.5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3621	0.4235	-185.5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5.31%	5.95%	-11.26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4,840,609,588.84	4,664,536,516.54	3.7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152,514,419.97	1,331,189,169.16	-13.42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2,60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王照忠	境内自然人	27.58%	51,412,050	38,559,037	质押	12,000,000
翰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10.52%	19,608,750	0	质押	19,608,750
合肥王氏翰博科技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8.91%	16,610,792	0	质押	3,500,000
长江财富资管—湖北省鄂旅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—长江财富—财富成长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3.66%	6,831,561	0	不适用	0
王立静	境内自然人	2.60%	4,850,482	0	不适用	0
西藏蓝海基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84%	1,566,587	0	不适用	0
#张赛锦	境内自然人	0.64%	1,190,000	0	不适用	0
UBS AG	境外法人	0.60%	1,112,215	0	不适用	0
张兰	境内自然人	0.47%	867,100	0	不适用	0
吴佳颖	境内自然人	0.45%	845,6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王照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翰博控股与王氏翰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，王立静女士与王照忠先生为一致行动人。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它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、或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	公司股东张赛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,190,0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,190,000 股。					

有)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不适用